

证券代码：920275

证券简称：驱动力

公告编号：2026-016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审慎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王聪先生（独立董事）、李平先生（独立董事）、谢治萍女士（董事）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王聪先生担任。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核、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年度内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4/24	1、《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p>4、《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8、《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1、《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8/11	<p>1、《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4、《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6、《关于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	2025/8/21	<p>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	2025/10/27	<p>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三、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效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财务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公司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和胜任能力,参与审计的人员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职业证书。与会计师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持续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三) 协调治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与配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审计工作的配合,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效率。

(四) 指导内部审计机构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内审部门工作汇报,督促开展相关专项审计工作,并跟进、监督整改情况;认真审阅内审部门工作计划并提出意见、建议,督促内审部门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工作,严控风险。

(五) 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认真听取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的情况汇报,深入了解公司内控规范实施总体情况。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并且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相关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开展专项工作，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将继续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操守，认真履职，推动公司内部控制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